附件1

**义务教育语文超标超前培训负面清单（试行）**

**一、原则要求**

1.培训不得超出现行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规定的各学段要求，禁止将小学较高学段的目标与内容提前至小学较低学段教学与测评，禁止将初中的目标与内容提前至小学教学与测评，禁止将现行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规定的目标与内容提前至初中教学与测评。

2.培训内容不得超出统编义务教育语文教科书的难度。

3.培训不得超过所在县（市、区）语文教学的同期进度和要求，禁止在寒暑假培训下学期教科书的知识内容。

**二、典型问题**

|  |  |  |
| --- | --- | --- |
| **主题** | **超标内容** | **示例** |
| **识字**  **写字** | * 将生僻字、繁难字作为小学低学段识字与写字的教学内容。 | * 教二年级上册《大禹治水》，要求学生默写“禹吸取了鲧治水失败的教训”中的“鲧”字。 |
| **阅读** | * 超过课程标准各学段学习目标与内容所规定的文体类型、文本难度及相应的学习要求。 | * 要求小学低学段学生理解《滕王阁序》。 * 要求小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文言语法知识，如教四年级上册《精卫填海》，要求学生掌握“女娃游于东海”是状语后置句。 * 要求初中生掌握《文心雕龙》中的文艺理论知识。 |
| **写作** | * 超过课程标准各学段学习目标与内容所规定的写作要求。 | * 要求小学低学段学生写出含有多种表达方式、多种表现手法、结构复杂的文章。 * 要求初一学生写出论证严密、论据典型、结构完整的议论性文章。 |